

2021 年市级财政第二次预算调整方案（草案）

今年以来，我市严格执行市七届人大八次会议通过的年初预算和市七届人大常委会第四十五次会议通过的第一次预算调整方案。在预算执行中，由于增加债券转贷收入、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上解收入和上年结余收入等收入以及相应安排的支出，同时，受房地产调控政策和土地交易市场波动等因素影响，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计比年初预算减收，连带影响了调入一般公共预算资金，造成预算总收支变动，按规定需调整预算。根据《预算法》规定，编制了 2021 年市级财政第二次预算调整方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省下达地方政府债券转贷资金情况

2021 年，省共下达我市新增债券额度 88 亿元（一般债券 12 亿元，专项债券 76 亿元）。分级次看，市级 9.7 亿元（一般债券 5.2 亿元、专项债券 4.5 亿元）；县级 78.3 亿元（一般债券 6.8 亿元、专项债券 71.5 亿元），其中：梅江区 7.19 亿元（一般债券 2.69 亿元、专项债券 4.5 亿元），梅县区 20.21 亿元（一般债券 0.61 亿元、专项债券 19.6 亿元），蕉岭县 6.57 亿元（一般债券 0.57 亿元、专项债券 6 亿元），平远县 2.96 亿元（一般债券 0.06 亿元、专项债券 2.9 亿元），兴宁市 15.19 亿元（一般债券 0.79 亿元、专项债券

14.4 亿元)，五华县 9.06 亿元，（一般债券 0.76 亿元、专项债券 8.3 亿元），丰顺县 12.94 亿元，（一般债券 0.64 亿元、专项债券 12.3 亿元），大埔县 4.18 亿元（一般债券 0.68 亿元、专项债券 3.5 亿元）。以上分配方案已先后经市政府常务会、市委常委会审议批准。

（一）已纳入第一次预算调整方案的全市新增债券资金共 23.8 亿元。分级次看，市级 3.5 亿元（均为一般债券）；县级 20.3 亿元（一般债券 3.5 亿元、专项债券 16.8 亿元）。

（二）纳入第二次预算调整方案的全市新增债券资金共 64.2 亿元。分级次看，市级 6.2 亿元（一般债券 1.7 亿元、专项债券 4.5 亿元）；县级 58 亿元（一般债券 3.3 亿元、专项债券 54.7 亿元），其中：梅江区 5.19 亿元（一般债券 2.19 亿元、专项债券 3 亿元），梅县区 15.41 亿元（一般债券 0.11 亿元、专项债券 15.3 亿元），蕉岭县 5.27 亿元（一般债券 0.07 亿元、专项债券 5.2 亿元），平远县 0.96 亿元（一般债券 0.06 亿元、专项债券 0.9 亿元），兴宁市 10.79 亿元（一般债券 0.29 亿元、专项债券 10.5 亿元），五华县 7.56 亿元（一般债券 0.26 亿元、专项债券 7.3 亿元），丰顺县 10.64 亿元（一般债券 0.14 亿元、专项债券 10.5 亿元），大埔县 2.18 亿元（一般债券 0.18 亿元、专项债券 2 亿元）。

（三）债券资金分配原则。一是坚持资金跟着项目走。二是项目安排必须从 2021 年省政府审核通过的债券需求项目清单中筛选，且分配总额不得超过清单中需求额度。三是必须在举债空

间内进行分配，确保分配后不产生政府债务风险预警。四是安排单个项目额度不低于 5000 万元且项目在建或具备开工建设条件（以前年度已使用债券资金的项目可以低于 5000 万元）。五是**一般债券**优先安排小型水库安全运行项目（全市 1.14 亿元）。

（四）**市级新增债券分配方案**。2021 年市级新增债券资金 9.7 亿元（一般债券 5.2 亿元，专项债券 4.5 亿元），其中 3.5 亿元（一般债券）已纳入第一次预算调整方案，纳入第二次预算调整方案的金额为 6.2 亿元（一般债券 1.7 亿元，专项债券 4.5 亿元），拟安排用于如下 7 个项目，其中：**一般债券安排 3 个项目共 1.7 亿元**，包括：①G206 线梅州至畲江段改线工程（梅畲快速干线）项目 0.5 亿元；②江南新城棚改区剑英湖片区改造项目 1 亿元；③梅县东山中学体育馆建设项目 0.2 亿元；**专项债券安排 4 个项目共 4.5 亿元**，包括：①梅州职业技术学院新建工程项目 3 亿元；②梅州职业技术学院广梅园校区综合大楼项目 0.5 亿元；③梅州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迁建项目 0.5 亿元；④广梅产业园滨江商务区产业配套服务设施建设项目 0.5 亿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总收支调整情况

（一）收入预算调整

2021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由第一次调整后的 70.56 亿元调整为 71.52 亿元，调增 0.96 亿元。主要是转移性收入由第一次调整后的 49.1 亿元调整为 50.06 亿元，调增 0.96 亿元。其中：

1. 调增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0.41 亿元，为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奖励资金。

2. 调增上年结余收入 2.61 亿元。主要是历年教育费附加结转、省批复我市 2020 年决算核增的卷烟工业所得税和卷烟消费税结算补助等收入。

3. 调增债务转贷收入 1.7 亿元，为地方政府新增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4. 调增上解收入 1.69 亿元。主要是增加了县级上解市级的应清算资金，包括：涉农专项资金 1.1 亿元、梅州市学校食堂“互联网+明厨亮灶”安全监管平台项目建设资金 0.03 亿元以及梅江区税收征收经费等。

5. 调增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55 亿元。

6. 调减调入资金 7 亿元。一是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一般公共预算资金由年初预算的 14.9 亿元调整为 3.76 亿元，减少 11.14 亿元；二是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一般公共预算资金由年初预算的 0.07 亿元调整为 0.1 亿元，增加 0.03 亿元；三是其他资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资金由年初预算的 3 亿元调整为 7.11 亿元，增加 4.11 亿元。

（二）支出预算调整

根据预算收入变动情况，相应调整预算支出。2021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由第一次调整后的 70.56 亿元调整为 71.52 亿

元，调增 0.96 亿元。

1. 调增项目支出 4.38 亿元。主要包括：

(1) 新增一般债券转贷收入安排的支出 1.7 亿元；

(2) 补缴职业年金 0.45 亿元；

(3) 省级涉农资金市级统筹部分安排的支出 1.1 亿元（详见附表 5）；

(4) 江南新城棚户区改造安置房建设项目 0.73 亿元；

(5) 梅州市学校食堂“互联网+明厨亮灶”安全监管平台项目建设经费 0.03 亿元；。

(6) 供销社系统市级政策性扶持资金 0.37 亿元。

2. 调减项目支出 3.42 亿元。主要是压减了年初预算安排的重点工作经费、市廉政教育基地扩建工程经费、机场运营补贴及机场航线补贴、第六届世界客商大会经费等项目支出。

3. 调剂部分项目。主要是在执行中，结合项目具体实施情况进行调整。调整后，教育、科技、文化、社保、卫生、农林水 6 项重点支出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减少 190 万元，主要是压减了年初预算安排的体育支出以及按项目实施单位由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整到市补助县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支调整情况

（一）收入预算调整

2021 年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由第一次调整后的 46.13

亿元调整为 36.41 亿元，调减 9.72 亿元)。

1. 调减政府性基金收入 19.81 亿元。由第一次调整后的 33.92 亿元调整为 14.11 亿元，主要是国有土地出让收入由年初预算的 31.75 亿元调整为 12 亿元，减少 19.75 亿元。

2. 调增转移性收入 10.09 亿元。由第一次调整后的 12.21 亿元调整为 22.3 亿元，主要是新增专项债券收入 4.5 亿元、增加调入资金 3.6 亿元及上年结余收入 1.99 亿元。

(二) 支出预算调整

根据预算收入变动情况，相应调整预算支出。2021 年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由第一次调整后的 46.13 亿元调整为 36.41 亿元，调减 9.72 亿元。

1. 调增新增专项债券资金安排的支出 4.5 亿元。

2. 调减项目支出 3.08 亿元。主要包括：高新区广梅产业园土地储备项目和华南师范大学附属广梅园小学建设等项目支出 2.82 亿元、市直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26 亿元。

3. 调减调出资金 11.14 亿元。主要是调减调出到一般公共预算平衡资金 11.14 亿元。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支调整情况

(一) 收入预算调整

2021 年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由年初预算的 1115 万元调整为 2341 万元，调增 1226 万元。主要是增加了梅州市航运公

司破产清算收入 926 万元和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利润收入 300 万元。

（二）支出预算调整

根据预算收入变动情况，相应调整预算支出。2021 年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由年初预算的 1115 万元调整为 2341 万元，调增 1226 万元。主要是增加了客都文旅公司注册资本金 926 万元和调出到一般公共预算平衡资金 300 万元。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总收支调整情况

2021 年市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总收入调整后 195.17 亿元，比年初预算 203.66 亿元调减 8.49 亿元，减少 4.17%。市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总支出调整后 207.27 亿元，比年初预算 200.63 亿元调增 6.64 亿元，增加 3.31%。预计调整后当年结余-12.09 亿元，滚存结余 68.46 亿元。调整的主要项目及原因如下：

（一）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预算总收入调整后 122.44 亿元，比年初预算 116.24 亿元调增 6.20 亿元，增加 5.34%。主要原因：一是 2021 年下半年，我市企业职工养老保险缴费基数从 2924 元调整为 3800 元，基本养老保险费增收 1.17 亿元；二是上级补助收入增加 4.45 亿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预算总支出调整后 128.48 亿元，比年初预算 116.23 亿元调增 12.25 亿元，增加 10.54%。主要原因：

一是 2021 年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因本年度新增政策性待遇调整，比原预算调增 2.81 亿元；二是因全省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改革推进加快，企业转机关跨制度转移支出大幅增加，预计 2021 年全年转移支出调增 1.65 亿元；三是按照《关于印发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和工伤保险省级统筹清算报告的函》要求，梅州应退回省级调拨资金 6.04 亿元。

预计调整后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当年结余-6.04 亿元，滚存结余 38.56 亿元。

（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预算总收入调整后 8.13 亿元，比年初预算 4.95 亿元调增 3.18 亿元，增加 64.33%。主要原因：一是按照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要求将属地管理的省属非驻穗单位收支纳入当地预算，调增基本养老保险费收入 0.98 亿元；二是省属非驻穗单位退休人员待遇由省拨付，调增上级补助收入 2.03 亿元。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预算总支出调整后 7.54 亿元，比年初预算 5.59 亿元调增 1.95 亿元，增加 34.86%。主要原因是按照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要求将属地管理的省属非驻穗单位收支纳入当地预算，调增省属非驻穗单位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支出 1.37 亿元、调增上解上级支出 1.27 亿元（上解省属非驻穗单位征收收入、转移收入及清算资金）。

预计调整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当年结余 0.59 亿元，滚存结余 1.73 亿元。

（三）失业保险基金预算

失业保险基金收入不作调整。失业保险基金预算总支出由年初预算 1.14 亿元调整为 1.02 亿元，调减 0.12 亿元，减少 10.74%。主要原因是调减稳定岗位补贴支出 0.12 亿元。预计调整后当年结余-0.04 亿元，滚存结余 3.41 亿元。

（四）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含生育保险）基金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含生育保险）基金预算总收入调整后 24.34 亿元，比年初预算 24.12 亿元调增 0.22 亿元，增加 0.93%。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含生育保险）基金预算总支出调整后 27.19 亿元，比年初预算 22.53 亿元调增 4.66 亿元，增加 20.69%。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新增上解新冠疫苗费用支出 4.66 亿元。预计调整后当年结余-2.85 亿元，滚存结余 10.16 亿元。

（五）工伤保险基金

工伤保险基金预算总收入调整后 1.53 亿元，比年初预算 1.56 亿元调减 0.03 亿元，减少 1.85%。工伤保险基金预算总支出调整后 2.04 亿元，比年初预算 1.73 亿元调增 0.31 亿元，增加 17.80%。主要原因：工伤保险待遇支出调增 0.21 亿元。预计调整后当年结余-0.51 亿元，滚存结余 1.50 亿元。

（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预算总收入调整后 0.1 亿元，比年初预算 18.25 亿元调减 18.15 亿元，减少 99.45%。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预算总支出调整后为 0，比年初预算 15.82 元调减 15.82 亿元，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城乡养老实行市级管理，2021 年全市统一账套记账，同一账套体现上下级往来不合理，根据省级要求将上下级往来调减为 0。预计调整后当年结余 0.1 亿元，滚存结余 0.16 亿元。

（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预算总收入调整后 37.64 亿元，比年初预算 37.57 亿元调增 0.07 亿元，增加 0.2%。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预算总支出调整后 40.98 亿元，比年初预算 37.57 亿元调增 3.41 亿元，增加 9.08%。主要原因：一是支付 2019-2020 年度按病种分值付费清算资金 2.38 亿元；二是结合 1-8 月待遇结算情况，调增待遇支出 1.03 亿元；三是调减大病保险支出 1.41 亿元（按 2021 年已支付人保公司两期保费金额调整）；四是调增上解上级支出 1.41 亿元（上解新冠疫苗费用支出）。预计调整后当年结余-3.34 亿元，滚存结余 12.94 亿元。